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大会

第四十届会议(第20次特别会议)

2011年9月26日至10月5日，日内瓦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的构成

秘书处编拟的文件

1. WIPO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的成员通过选举产生，任期两年。
2. 在 2009 年 9 月会议上，WIPO 大会一致选举下列国家担任计划和预算委员会成员，任期自 2009 年 10 月至 2011 年 10 月：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巴西、保加利亚、喀麦隆、加拿大、中国、哥伦比亚、克罗地亚、古巴、捷克共和国、吉布提、埃及、法国、德国、希腊、危地马拉、匈牙利、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意大利、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墨西哥、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秘鲁、波兰、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塞内加尔、新加坡、南非、西班牙、瑞典、瑞士(当然成员)、塔吉克斯坦、泰国、突尼斯、土耳其、乌克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和赞比亚(53 个)。
3. 由于 PBC 现任成员的任期于 2011 年 10 月届满，因此 WIPO 大会必须选举，任期自 2011 年 10 月至 2013 年 10 月新成员。
4. 请 WIPO 大会对 2011 年 10 月至 2013 年 10 月期间计划和预算委员会的成员资格和组成问题进行审查并作出决定。

[文件完]